

保卫处关于开展教职工车辆进出校园双识别（电子标签发放）暨本年度车辆审核入校相关工作的通知

校内各单位：

为尽快落实学校第十四次党代会关于打造学校“净、畅、宁”校园交通环境和公安机关关于加强学校大门管理的相关要求，确保学校教职工车辆安全有序进出校园，在学校120周年双甲子校庆到来前营造一个良好的校园交通环境，贯彻落实校园相关交通管理规定，根据2016年3月9日学校召开的“教职工车辆进出校园双识别（电子标签发放）暨本年度车辆审核入校相关工作会”精神，现将有关工作布置如下：

1. 门禁系统双识别模式即采用ID号对接方式进行数据信息对接，校园现有一卡通卡片为载体，ETC方式进出大门，其实现方式为：“校园一卡通插入电子发射器（电子标签），离校时对准校大门处校园一卡通读卡装置，同时校大门处号牌识别系统进行双识别后自动抬杆放行”。再结合校大门门禁处高清抓拍系统、人脸识别系统等先进技防手段为广大师生员工机动车辆进出校园提供更为安全、便捷的保障，极大的提高学校教职员工进出校园车辆通行率，特别是复杂气候进出大门对教职员工的影响且能有效起到防盗作用。

2. 请各单位于3月10日至14日期间，利用网络、会议、宣传栏、电话通知等多种形式，将学校即将实施车辆双模式进出校园的相关工作安排广而告之，为顺利推进电子标签的发放工作做好宣传解释工作。

门禁系统升级改造是学校为广大教职工作出的一项惠民工程，电子标签将由学校免费提供给自愿使用双识别模式进出校园的教职工，实行一张校园一卡通对应一辆车。

此次发放电子标签，双职工的第三辆车、单职工的第二辆车、离退休职工子女、家属、学校社会聘用人员暂不在此次发放范围内，以上车辆只采取号牌识别方式进出校园。

车辆采取双识别模式进出校园的优点不言而喻，教职工均有选择双识别模式进出校园的权利，也有选择单识别模式（号牌识别系统）的权利，但需签署相关放弃双识别模式进出校园的承诺，但此举会降低本人车辆安全防范措施。

进出校园的双职工的第三辆车、单职工的第二辆车、教职工家属车辆、社会用工车辆、犀浦商辅车辆，校园保障车辆及只选择号牌识别系统出入校园的教职工等均只能采取号牌识别系统进出校园。此部分事项因不涉及电子标签的发放，故从即日起可以按照学校相关规定，到保卫处办理本年度车辆进出校园手续，且职工本人车辆认定以“车辆行驶证与本人校园一卡通一致”为有效。

办理时间为3月10日至31日的工作日（节假日除外），具体如下：

九里校区：上午8:00—12:00；下午：14:00—17:30；

办公地址：行政楼一楼119室，咨询电话：87600654

犀浦校区：上午8:30—12:00；下午：13:30—17:00；

办公地址：五食堂三楼312室，咨询电话：66366654

3. 具体实施办法

本次集中办理时间为自3月14日起，至3月31日止。

（1）电子标签的发放，首先请各单位专人十日内（3月24日止）负责将本单位在职职工申请办理进出校园车辆手续的：本人行驶证及一卡通复印件（一车一卡）、结婚证复印件（双职工、单职工车辆行驶证在配偶名下）等资料收齐后（办理手续时同时上交原智能IC卡）与保卫处联系，由保卫处派员上门领取回处审核，保卫处办证中心按照学校2013年相关办理规定进行审核，符合条件的人员由保卫处负责将电子标签交于各单位，由各单位发放至符合条件的教职工，不符合条件的教职工车辆不予发放，由保卫处负责解释工作。

（2）离退休教职工按照离退休与其他各单位的管理范围，参照第一条办理。

（3）本年度车辆进出校园审核工作将同步进行。教职工所交证件需真实有效，保卫处将对车辆证件信息内容借助公安交警网络平台进行筛查核实，确保学校教职工的合法权益，对使用假行驶证等违法行为根据情节轻重报学校或公安机关处理。此次审核将以2013年以来学校相关管理制度为依据，按规定收取30元/年的系统管理费用，有效时间自201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由学校计财处根据车主本人提供工资号统一扣缴。2017年起的车辆审核入校工作均于当年一月份开始集中办理。

（4）本次因各种原因未集中办理领取电子标签及本年度车辆进出校园审核工作的教职工（含离退休），在此后的上班时间内，均可持本人工作证（或一卡通）、行驶证、结婚证、户口簿等证件原件（复印件一份）等资料到保卫处两校区的办证中心窗口办理，截止日期为6月30日（个别特殊情况例外）。

（5）鉴于教职工家庭成员间驾驶车辆需求，需要申请办理一卡通副卡（仅供车辆通行使用，不得在食堂、图书馆等使用）的教职工凭本人工作证或一卡通主卡到信息网络处一卡通中心办理，缴纳工本费20元/张且只能办理一张副卡。

4. 电子标签使用温馨提示

（1）请各位车主使用本人有效的校园一卡通，并且正确使用读卡器，确保读卡器电量充足。

（2）为保障校内停放车辆安全、方便师生员工出行，敬请各位车主在校内停放车辆后，及时取走校园一卡通，以防犯罪嫌疑人将车辆开出校园，如校园一卡通失效，请及时到信息化与网络管理处处理。

（3）请各位车主按照电子标签示意图安装。现使用的电子标签状态灯不亮灯，不影响正常使用。

（4）该电子标签使用的电源为纽扣电池，使用寿命为一到两年，如发现发射信号不清晰或时断时续时，请自行更换电池。

(5) 放弃办理校园一卡通为载体ETC方式进出校园的教工，只能采取号牌识别系统进出校园，提示采取其他方式做好车辆防盗工作。

(6) 使用双识别的进出校园的车主，如发生不能识别情况，请主动向门卫出示一卡通，除去面部遮挡物，待门卫检验放行后尽快与保卫处办证中心取得联系，进行处理。

建议：教职工车辆出校园时可临时将一卡通插入到电子标签中，进入识别区时将电子标签接收源对准接收装置晃动识别后即可出校，此方式出现系统误读率最低。离开车辆后将一卡通拔下随身携带，电子标签可放在车内或随身携带。

望各单位高度重视此项工作，在此保卫处衷心感谢各单位及广大教职员工作为学校道路交通管理的参与者，所给予的理解、支持、配合！共同努力使相关工作在规定时间内顺利完成！为打造“净、畅、宁”的校园交通环境做出应有的贡献！

保卫处

2016年3月9日

- [西南交通大学九里犀浦校区校外车辆入校的操作规范（2013年11月28日实行）.docx](#)
- [西南交通大学进一步加强犀浦校区校园交通管理的通知（西交校保卫\[2014\]2号）.docx](#)
- [西南交通大学关于加强九里校区校园秩序管理的通知（西交校保卫\[2013\]2号）.docx](#)
- [西南交通大学关于加强成都两校区校园交通管理的通知（西交校保卫\[2013\]3号）.docx](#)
- [保卫处关于转发西南交通大学《关于办理2014年机动车出入卡的公告》的通知.docx](#)
- [保卫处关于办理2010年机动车IC卡的通告.docx](#)
- [2016车辆出入登记表.xls](#)

发布通知单位	保卫处		
发 稿 人	田超	日 期	2016-03-09